

高碑店市 2024 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三批）使用方案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 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三批）使用方案〉的通知》下达我市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56 万元，支持做好小麦、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等相关工作。为有效控制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危害，提高粮食生产防灾减灾能力，保障农业丰产丰收，特制定本方案。

一、任务目标

（一）小麦病虫害防控。开展蚜虫、赤霉病、白粉病、条锈病等重大病虫害应急除治，实施面积 2.8 万亩，确保夏粮丰产丰收。

（二）玉米病虫害防控。开展玉米草地贪夜蛾、棉铃虫、玉米螟、黏虫、茎基腐病、南方锈病、褐斑病、叶斑病等重大病虫害防控，实施面积 2.8 万亩，实现玉米增产提质“一喷多促”。

二、实施内容

（一）资金支持方向

1. 小麦病虫害防控。结合我市小麦病虫害发生实际、往年小麦条锈病发生情况，兼顾2023年洪涝灾后种植的小麦，同时坚持与高碑店市2023年小麦绿色高产高效项目不重复实施的原则，重点在我市张六庄镇、新城镇、东马营镇、辛桥镇、辛立庄镇、和平街道、军城街道、等镇街实施，要求实施区域小麦必须成方连片，补助面积2.8万亩，亩均补助

不超过10元，共计28万元，重点支持在前期“一喷三防”的基础上，按照先防后补原则，对条锈病、赤霉病、白粉病、麦蚜等重大病虫害重发区域进行统防统治应急防控，同时预防干热风、促进灌浆、增加千粒重。

2. 玉米病虫害防控。根据玉米病虫害具体发生情况，确定实施区域，补助面积2.8万亩，亩均补助不超过10元，共计28万元，重点支持开展草地贪夜蛾、棉铃虫、黏虫、南方锈病、褐斑病等重大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应急防控与绿色防控。

（二）补助对象

小麦、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资金补助对象为开展小麦、玉米重大病虫害防控的专业化服务组织、种植大户、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型农业服务主体。

（三）关键环节

要抓住病虫害防治关口期，组织开展喷防作业，确保不误农时。鼓励各镇、街道组织病虫害统防统治专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服务主体，开展统防统治作业。在开展防治作业时，要选择合规合法产品，严格按标签标注使用。

三、实施程序

1. 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的遴选。通过高碑店市市农业农村局公众号发布遴选公告，对市域范围内，有作业能力和相关资质的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进行公开遴选。并签订作业服务合同。

2. 小麦、玉米病虫害防控统防统治的实施。在小麦、玉米病虫害发生防控关键时期，由公开遴选确定的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对相关镇街确定的种植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包括村集体领办的村级经济合作组织）、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统防统治作业，相关镇街负责作业协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要对作业过程和效果进行监督。填写《小麦、玉米病虫害防控项目用药记录清单》并签字盖章。开展作业的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要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作业，确保作业质量和面积，最终作业面积根据中选价格确定，总计不低于 28000 亩，并提供相应的作业轨迹图和作业汇总表。

3. 项目资金的拨付。统防统治作业实施完成后，依据相关合同，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具正式发票，并提供作业轨迹、作业情况汇总表，喷防所用农药的采购发票、质检报告，作业服务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的用药记录清单以及其他相关证明资料，装订成册，加盖公章。按照财务支付程序及时拨付相应资金。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市农业农村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植保工作的副职为副组长，农技推广中心、农业农机股和财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农技推广中心，具体负责方案的制定、项目的实施。相关镇街也要高度重视，由镇（街）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协调本辖区小麦、玉米病虫害防控统防统治的实施。

(二) 加强技术指导。市农业农村局成立督导组，强化病虫害监测，提高调查频次，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同时围绕小麦病虫害防治开展技术指导服务。组织技术人员深入生产一线，开展技术培训，进行技术指导，科学防控，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三) 严格资金管理。市农业农村局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按照特事特办、不误农时的原则，加强协调配合，简化程序，及时兑付补助资金，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加强资金监管，做到专款专用，防止挤占、挪用。

(四) 搞好总结指导。市农业农村局在工作实施关键环节，要组织专门人员，开展检查指导，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效果，将资金使用、病虫害防控和绩效管理等情况，于10月底前报保定市植保植检站。

高碑店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5月17日